

江苏省海安中等专业学校文件

海专〔2023〕8号

关于印发学校《公共基础课程教研室（组） 组建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部门、系部：

为统筹全校公共基础课程教学科研活动，促进全校公共基础课程教学科研协调发展，提升全校公共基础课程教学科研质量，现将学校《公共基础课程教研室（组）组建实施方案》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公共基础课程教研室（组）组建实施方案

江苏省海安中等专业学校 海安市技工学校

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海安中专办学点

2023年2月6日

附件

江苏省海安中等专业学校 海安市技工学校
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海安中专办学点
公共基础课程教研室（组）组建实施方案

为加强全校公共基础课程的协调管理和均衡发展，营造浓厚的教学、科研氛围，形成强大的教学、科研合力，提引教师专业水平，提高课堂教学质量，现制定公共基础课程教研室（组）组建实施方案。

一、组建原则

1. 协调发展，形成合力。
2. 凸显效率，保障质量。

二、组建机制

1. 教研室（组）主任（组长）聘任制（一学年度一聘任）。
2. 日常教学科研活动系部托管制。

三、组建架构

教研室（组）名称	教研室（组）主任（组长）	托管系部	指导、督查及考核部门
思政教研室	章士梅	信息和建筑系	科研处
语文教研室	杨一成	机电系	
数学教研室	朱 丽	经贸系	
英语教研室	陈 娜	经贸系	
体育教研室	谢 俊	信息和建筑系	

信息技术教研组	陈华国	信息和建筑系	科研处
历史教研组	王华岭	机电系	
艺术教研组	张丽	艺术系	
物化教研组	严丽华	高考集训部	

四、工作职责

1. 公共基础课程教研室（组）职责

统筹全校相关学科的课堂教学改革（重点是推进混合式课堂教学）、课程思政示范课展示、资源建设、大赛准备等。

2. 托管系部职责

提供活动场所，保障活动设施正常使用，督查活动出勤、开展情况，按时收缴报送活动资料。

3. 科研处职责

负责活动指导、督查、反馈和学期考核。